

证券代码：300793

证券简称：佳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5-078

债券代码：123237

债券简称：佳禾转债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禾智能”、“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82 号《关于同意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的核准，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40,000 张，每张债券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04,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10,088,444.39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3,911,555.61 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1127 号”《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本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2025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89,911,555.61 元，尚未使用的资金为 724,603,839.14 元（其中募集资金 704,000,000.00 元，专户存储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为 20,603,839.14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理财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松山湖支行	8110901012601657461	专用账户	107,162,232.39
中信银行松山湖支行	8110901012801658539	专用账户	108,250,635.48
中信银行松山湖支行	8110901013401658522	专用账户	9,190,971.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50277005300000048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中信银行松山湖支行	811090111180187398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120102849	本金保障型	100,000,000.00
合计			<u>724,603,839.14</u>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89,911,555.61 元，尚未使用的资金

为 724,603,839.14 元(其中募集资金 704,000,000.00 元,专户存储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为 20,603,839.14 元)。存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为便于管理,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完成对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西佳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131,916.10 元。具体情况详见在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24-031)。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 1：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391.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991.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450 万台智能眼镜项目	否	24,954.00	24,954.00				2028/1/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年产 500 万台骨传导耳机项目	否	24,143.00	24,143.00				2028/1/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年产 900 万台智能手表项目	否	21,303.00	21,303.00				2028/1/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8,991.16	28,991.16		28,991.1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9,391.16	99,391.16	28,991.16	28,991.16	29.17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u>99,391.16</u>	<u>99,391.16</u>	<u>28,991.16</u>	<u>28,991.16</u>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基于对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变化、国际形势不确定性加剧等因素的全面考量，同时为有效规避大规模固定资产投入可能导致的效益下滑风险，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131,916.1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期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